

# 烟台市农业农村局

---

## 关于做好权责清单部分事项 重新认领工作的通知

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和省畜牧兽医局有关通报，我市农业农村系统权责清单事项存在部分认领和未认领问题。按照省厅要求，市局对权责清单部分事项做了重新认领。按照规定，市级权责清单重新认领后，县级权责清单也要相应重新认领，且权责清单事项必须完全认领，不得认领或部分认领。

请各县市区及时登录《山东省政府部门权责清单管理系统》，对本部门权责清单进行全面自查，对未认领和部分认领的事项，抓紧做好重新认领工作。以上工作请于1月21日前完成，如有问题，请及时与市局法规科联系，联系人：姜宁、黄健，联系电话：6250145。

烟台市农业农村局

2020年1月15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